

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时间：2013 年 12 月 23 日（星期一）上午 10：00

（五）股权登记日：2013 年 12 月 17 日（星期二）

（六）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信息路 18 号上地创新大厦 2 层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七）代表机构股东的被授权人和个人股东的被授权人出席现场会议和进行股权登记时，需出示和提交“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八）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方式

（九）出席对象：

1、截至 2013 年 12 月 17 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因故不能亲自出

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授权委托书附后); 被授权人未能出具本公司董事会认可的授权委托书不能进入会议现场投票。

2、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3、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二、会议审议议案

序号	议案
1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1	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1	选举王斌为公司董事
1.1.2	选举马强为公司董事
1.1.3	选举张荣军为公司董事
1.1.4	选举华平澜为公司董事
1.2	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1	选举吴韬为公司独立董事
1.2.2	选举陶伟为公司独立董事
1.2.3	选举谢德仁为公司独立董事
2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2.1	选举石伟泽为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
2.2	选举任宝新为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
3	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薪酬的议案
4	关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成员薪酬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提交,程序合法、资料完备。议案1及议案2将采用累积投票表决方式进

行表决,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分开投票。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能提交股东大会表决。

上述议案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公告。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办法

(一) 登记时间:

2013 年 12 月 19 日上午 9:30—11:30, 下午 14:00—17:00

(二) 登记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信息路 18 号上地创新大厦 2 层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三) 登记办法: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 2、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 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 2013 年 12 月 19 日下午 17:00 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人: 韩超、高源

联系电话: 010-62980335 传 真: 010-62980335

地 址: 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信息路 18 号上地创新大厦 2 层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邮编: 100085。

(二) 参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三）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为委托人的必须加盖单位公章。

特此公告。

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 年 12 月 5 日

附件：

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于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以下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说明：请投票选择时打√符号，该议案不选择的，视为弃权。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视为废票）

序号	表决事项	表决结果		
		投票权总数	投票数	
1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1	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1.1.1	选举王斌为公司董事			
1.1.2	选举马强为公司董事			
1.1.3	选举张荣军为公司董事			
1.1.4	选举华平澜为公司董事			
1.2	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1.2.1	选举吴韬为公司独立董事			
1.2.2	选举陶伟为公司独立董事			
1.2.3	选举谢德仁为公司独立董事			
2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2.1	选举石伟泽为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			
2.2	选举任宝新为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			
		同意	反对	弃权
3	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薪酬的议案			
4	关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成员薪酬的议案			

填票说明： 上述议案 1 及议案 2 实行累积投票制，具体操作办法如下：

1、选举非独立董事时，投票权总数=持有的股份数×4，该投票权总数可在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

2、选举独立董事时，投票权总数=持有的股份数×3，该投票权总数可在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

3、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时，投票权总数=持有的股份数×2，该投票权总数可在监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

- 4、若投选的选票总数超过股东拥有的投票权总数，则该表决票视为废票；
- 5、若投选的选票总数小于或等于股东拥有的投票权总数，该选票有效，差额部分视为弃权；
- 6、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个人股东签名，或法人股东盖公章）：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单位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书有效期限：

受托日期：2013 年 月 日